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

第五条相关标准的核查意见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以下简称“128号文”）的相关规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公布前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128号文第五条相关标准进行了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经核查，因筹划资产重组事项，经上市公司申请，上市公司股票（000976.SZ）自2021年2月26日开市起停牌。上市公司因本次交易申请连续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上市公司股票累计涨跌幅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1月21日收盘价	2021年2月25日收盘价	涨跌幅
华铁股份（000976.SZ）	6.09 元/股	6.44 元/股	5.75%
深证综指（399106.SZ）	2,449.37	2,335.40	-4.65%
机械指数（882212.WI）	7,223.31	7,199.76	-0.33%
剔除大盘因素影响涨幅（%）	-	-	10.40%
剔除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涨幅（%）	-	-	6.08%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的相关规定，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上市公司在本次重组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规定的累计涨跌幅相关标准。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上市公司在本次重组信息公布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规定的累计涨跌幅相关标准。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11 日